# **河南省教育厅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南省财政厅**

# **关于本科高校学科专业结构优化调整的指导意见**

# **（教高〔2020〕403号）**

各本科高等学校：

　　为贯彻全国和全省教育大会精神，落实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教高〔2018〕2号）和《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教高〔2019〕6号）要求，进一步优化调整学科专业结构，不断深化我省本科高校学科专业供给侧改革，全面提升高等教育支撑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现就我省本科高校（以下简称“高校”）学科专业结构优化调整提出以下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主动适应国家和河南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人才市场需求和提高核心竞争力为出发点，以支撑高新技术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等急需学科专业为重点，以大力提升我省高等教育综合实力和教育教学质量为着眼点和落脚点，建立健全学科专业优化调整的长效机制，推进高校人才培养供给侧与行业产业需求侧全方位融合，实现人才链、创新链与产业链精准对接，持续提升我省本科高校学科专业建设水平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

****二、基本原则****

****（一）需求导向。****面向世界科技竞争最前沿，面向经济社会发展主战场，面向人民群众新需求，面向国家治理大战略，围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中部地区崛起和中原城市群建设，强化学科专业对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适应力、支撑力和引领力，主动把握经济社会发展趋势，支撑引领经济转型升级、结构调整、提质增效。

****（二）规划引领。****根据人才需求预测和人才培养周期，科学制订学科专业发展规划，适度超前部署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改善民生急需的相关学科专业。注重规划引领，加强新设专业与现有相关专业和专业群之间的交叉融合，形成相互支撑、相互融合的发展格局，使专业调整科学化、规范化，使同类专业各有侧重、各具特色，把控规模、结构、质量和效益的协调发展。

****（三）特色发展。****根据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引导全省高校结合自身优势和发展定位，聚焦服务面向，强化优势，特色发展，分类分层推进学科专业优化调整与改革，通过学科专业结构的优化调整，逐步建立健全与全省经济社会发展格局相匹配、优势特色鲜明的学科专业体系。采取差异化支持措施，在各自领域争创一流，努力实现学科专业层次、类别、数量等结构上的整体优化，提高人才培养与社会需求的吻合度。

****（四）注重质量。****严格对照《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落实本科专业国家标准要求。完善本科专业建设质量监测评估评价机制，加强办学条件、师资队伍、教学过程、培养质量全流程全领域质量监测，积极推进专业认证工作，开展新增专业建设质量评估评价，持续提升专业内涵和建设水平。

****（五）放管结合。****深化“放管服”改革，尊重各高校学科专业调整自主权，充分发挥高校的主动性和积极性，推进高校内部治理体系和管理服务机制改革，推动高校形成招生就业与人才培养的联动机制，健全国家调控、省级统筹、高校自主的学科专业动态调整机制。

****三、主要目标****

****（一）结构布局更趋合理。****通过学科专业结构优化调整，深度整合高等教育资源，形成以政府为主导、学校为主体、行业企业深度参与的学科专业设置与建设体制机制，各高校学科专业定位明确、特色鲜明、优势突出，全省高等教育布局结构趋于合理，学科专业布局和人才结构与河南省未来产业结构和社会需求相适应，满足人才培养的国家标准和战略发展需求，供给能力显著增强。

****（二）动态调整更加科学。****主动服从国家战略和省发展战略，紧密服务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结合全省高校学科专业设置的实际情况，探索构建河南省本科专业结构预警系统和优化调整模型，科学合理地动态调整学科专业布局和结构，避免重复增设、盲目建设和低水平竞争，持续推动本科高校培养的人才结构能动态适应区域产业结构的新变化，有效支撑引领创新驱动发展需求。

****（三）内涵质量显著提升。****主动适应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以新理念、新形态、新方法引领带动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着力深化学科专业综合改革，积极发展新兴学科专业，改造提升传统学科专业，打造特色优势学科专业，力争到2025年，全省高校增设急需新兴专业300个左右；现有本科专业数量削减10%左右，停招、撤销300个左右；1000个左右本科专业建成一流特色专业，其中300个左右成为国家级一流专业，700个左右成为省级一流专业。

****四、主要任务****

****（一）做大做强一批优势特色学科专业。****以“双一流”建设、特色骨干大学和特色骨干学科建设计划、一流专业建设“双万计划”为依托，坚持需求导向和问题导向，选择一批建设基础好、发展潜力大、服务能力强、具有鲜明中原文化特色和地域特色的学科专业，重点布局支撑服务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与高质量发展、先进制造业、生物医药、新材料、智能农业、生态保护与修复、现代交通、能源、现代服务业、数字经济等产业创新发展的学科专业。支持和鼓励各类高校，结合自身学科专业建设发展和人才培养需要，积极引进国内外优质高等教育资源，注重国家公派特色学科专业教师赴海外研修，通过与国外知名高校开展中外合作办学、建立联合实验室等推动学科专业建设特色发展。

****（二）主动布局一批新兴交叉和经济社会发展急需的学科专业。****紧密围绕中部地区崛起和河南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全面对接先进装备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农业和现代服务业等，主动适应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对人才的新要求，灵活创新学科专业建设模式，积极引入社会力量，加强与国内外知名科研院所优势学科专业合作，积极培育和增设新兴、边缘、交叉学科专业，主动布局集成电路、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网络空间安全、生物医药、新材料、节能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和养老托育、公共卫生、儿科、家政等民生急需相关学科专业。面向人才新需求，升级改造传统学科专业，布局和扶持基础学科专业建设。

****（三）着力打造一批应用型学科专业（集群）。****支持应用型本科高校以服务地方需求为导向，大力发展服务河南发展战略需求以及与区域行业产业发展密切相关、社会需求较大、人才紧缺的应用型学科专业，着力打造一批紧密对接区域产业链、创新链的应用型本科专业（集群）。充分发挥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的作用，探索建立产教融合、协同育人的人才培养模式，对接岗位需求，制订人才培养标准，修订人才培养方案，全面提升学科专业建设水平。

****（四）压减撤销一批偏离需求质量不高的学科专业。****对全省布点较多、规模较大、近三年社会就业率较低、社会需求饱和的本科专业，原则上限制新增或调整撤销；对于本科教学水平评估不合格、质量保障体系不完备、人才培养质量不高的本科专业，原则上限制招生规模、暂停招生或调整撤销；对与学校办学目标定位不匹配、结构不合理、与经济社会发展需求脱节、招生质量不高的本科专业，原则上限制招生规模、合并或调整撤销。

****（五）构建学科专业交叉融合新模式。****深入实施系列卓越计划2.0，建立完善与社会用人单位合作更加紧密的专业人才培养机制，以教育教学综合改革为主线，积极探索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等协同育人新模式，推动高校与行业部门、企业共同建设专业实践教育基地，整合社会优质教育资源为教育教学服务，实现专业链与产业链、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对接。鼓励并支持有条件的高校打破学科专业壁垒，引导学科专业要素集聚，构建资源协作的组织化体系和学科专业共建共享协同创新模式。大力推进学分制改革，加强在线开放课程建设与利用，推进“以学生为中心”的专业互修、课程共享、学分互认，促进实现教育教学质量的“变轨超车”。

****五、保障机制****

****（一）健全学科专业设置规划引导机制。****加强学科专业结构优化调整对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适应力、支撑力和引领力的研究，科学制定河南省本科高校学科专业建设中长期规划。指导高校紧密结合自身办学优势和发展定位，制定科学的专业建设和发展规划，并分年度制订具体的专业设置和调整实施计划，聚焦服务面向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变化及时调整学科专业设置。

****（二）构建学科专业发展分析研判机制。****组建高校学科专业建设咨询专家库，加强人才需求分析研判，定期发布河南省本科高校学科专业建设发展分析报告，指导高校科学调整学科专业布局和结构；适时发布河南省普通高校本科专业优化调整动态、调查研究报告、意见建议及相关理论研究成果，有针对性地指导高校学科专业建设工作。

****(三)建立学科专业供需预警及退出机制。****搭建全省本科专业在线检测平台，加快建设河南省高校专业设置、人才培养、就业状况信息资源库，探索基于大数据分析的专业预警机制，精准把握河南省产业行业和经济社会发展对人才的需求情况，定期发布全省需求严重饱和本科专业、紧缺本科专业和就业率较低本科专业名单。探索建立本科专业设置“负面清单”制度，每年发布建议高校暂缓增设本科专业目录。对全省布点较多、规模较大、近三年社会就业率较低、社会需求饱和的本科专业发布“黄牌”“红牌”预警，限制招生规模、暂停招生或调整撤销。

****（四）完善学科专业建设评估机制。****进一步完善学科专业设置、建设与评价标准，健全学科专业评估机制。指导高校加强新设专业的办学条件建设，在首届学生毕业之前，进行年度评估、发布专业建设质量年度报告，接受社会监督，新设专业建设质量评估结果作为新设专业继续招生、限制招生或暂停招生的依据。实施学科专业建设随机评价制度，压实高校主体责任，高校要每年组织一次自查自评，自查自评报告于每年年底通过河南省本科专业在线检测平台上报；省教育厅定期组织专家进行随机评价，对与学校办学定位不匹配、办学条件严重不足、教学质量低下、就业率过低的专业，督促有关高校限期整改、调减计划、暂停招生直至撤销该专业。指导高校依法、合规、有序参加专业认证，引导高校注重专业内涵建设，切实提升专业质量和育人水平。

****（五）强化学科专业建设激励保障机制。****结合我省教育教学改革实际，省教育厅加强政策协调配套，统筹财政资金，采取差异化支持策略，从教学资源、管理制度、经费保障、平台建设、招生计划、质量保障等方面提供政策保障和经费支持，对优势特色明显、培养质量过硬、评估结果优秀的专业加大扶持力度。各高校要加大国家、省级政策和资金的衔接、配套、完善和执行力度，增加经费投入，整合教学资源，完善保障措施。激励保障高校优势和特色专业在各自领域争创一流，努力实现专业层次、数量、类别等结构上的整体优化，提高人才培养与社会需求的吻合度、支撑力和引领力。

　河南省教育厅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南省财政厅

　　2020年10月30日